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2-043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 3 月 28 日，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议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联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9 月 9 日泰康人寿及泰康养老与上海嘉闻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就公司治理、核心管理层激励等方面进行约定，其中“各方共同认可经营管理稳定性及管理层激励对阳光城长远发展的促进作用，为此拟促成阳光城成立覆盖核心管理团队的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上海嘉闻所持有上市公司 8,000 万股份，并将向员工持股计划提供部分资金支持(详见公告编号：2020-256)。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详见公告编号：2020-287、2020-262、2020-257)。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完成情况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通过大宗交易受让上海嘉闻持有的 8000 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 1.93%，成交价格为 6.27 元/股，成交金额为 50,160 万元。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共收到员工认购份额资金及控股股东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垫付资金 50,17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10 日的公告日实际成交金额为 50,160 万元，剩余资金用于支付交易佣金等其他费用，不再购买公司股票，与 2020 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保持一致。员工存续期内，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达到业绩条件后，分两批、每批分三期解锁。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参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8 人，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但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无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外，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人员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本期关联交易的提案时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50)。

三、关于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因

鉴于目前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及市场原因，且考虑主要激励员工已有部分离职、公司及行业业绩情况也发生巨大波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实现计划之初衷。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公司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四、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批程序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九章第二十八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96 个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可以提前终止或展期”，且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提前终止不得导致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少于十二个月”。

公司 2020 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何媚女士、林贻辉先生、廖剑锋先生、吴建斌先生为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及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并由本计划的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全部持有人所持股票。出售股票所获收入由管理委员会直接代员工偿付其中由控股股东垫付的资金成本及其利息，剩余资金(如有)已离职持有人部分归公司所有，未离职持有人部分归个人所有。该情形下，如出售股票所获收入(扣除税费后)少于控股股东垫付的相应的资金本金和利息之和的，仅向控股股东返还对应的出售股票的收入(扣除税费)。

六、终止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无法达成设立之初衷，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合适的方式，努力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以实现公司和员工个人的共同发展。

综合以上，终止该计划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员工持股计划回流资金将有利于控股股东整体优化债务问题。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九、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2-041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发出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递送或传真等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 11 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代为出席董事 0 人。

四、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及表决情况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董事何媚、林贻辉、廖剑锋、吴建斌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经 2020 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目前，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购买完成。鉴于目前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及市场原因，且考虑主要激励员工已有部分离职、公司及行业业绩情况也发生巨大波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实现计划之初衷。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公司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22-013

##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37,470,19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依米康 | 股票代码 | 30024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饶晓静 | 吴慧敏 | |
| 办公地址 |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 |
| 传真 | 028-82001888-1 转 8027 | 028-82001888-1 转 8027 | |
| 电话 | 028-85185206 | 028-85977635 | |
| 电子信箱 | hexj@ymk.com.cn | wuhm@ymk.com.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业务包括信息数据及环保治理两大领域，近年来，公司沿着战略聚焦信息数据领域的规划，坚定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优秀服务商，对信息数据领域进行深耕及核心布局，并已于 2020 年完成医疗健康领域业务的剥离，逐步实现从多元化战略向聚焦战略的转型。

(1)信息数据领域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在信息数据领域系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解决方案服务商，依托数据中心全产业链的覆盖，通过旗下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智慧服务四大板块对应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各个节点，提供产品、解决方案、总包建设及运维服务。

公司信息数据领域四大业务可为数据中心产业链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如下：

| 业务类别 | 提供的产品、服务 |
|---|---|
| 关键设备 | 云数据中心、通信 / 信息机房、边缘数据中心、基站等精密环境所需的精密空调、微模块、UPS 电源、冷通道、磁悬浮冷水机组等设备 |
| 智能工程 | 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整体设计、布局、集成、预制化、总包等服务 |
| 物联软件 | 数据中心动环监控、能源管理、DCIM 系统等软件、智能巡检机器人、智慧园区 |
| 智慧服务 | 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智慧乡镇、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等服务 |

a、关键设备：关键制冷，助力零碳未来

公司在精密温控设备领域具有行业领先研发能力，具备先进的数据中心节能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和能力，并且率先储备了管理 WUE 值和液冷的先进技术。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拥有先进制造基地，获评工信部 2025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及国家绿色工厂称号。

面对“零碳未来”，公司近年来以技术为驱动，创新研发并推出氟泵节能型精密空调、直流变频列间空调、列间变频泵节能空调、全变频氟泵节能机组、墨云间接蒸发冷却机组、氟云系列氟泵节能间接自然冷却产品、双变频房间级机组、凌云系列双冷源机房空调、双动力源泵节能空调、高密散热直流变频机房空调、润云系列恒湿机组、凌云系列风冷模块机房空调、边云系列小型机房精密空调、易云 R 系列智能机柜、液冷技术等一系列创新性关键制冷、节能型产品，可有效满足不同地域、不同规模数据中心客户对机房节能降耗的转型需求，为数据中心提供降低 PUE 的绿色运营之道。其中，“高热密度数据中心绿色节能列间空调研发”取得省科学技术厅科技成果登记，项目成果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动力热管空调机组”荣获云计算中心科技卓越奖；“智能多模间接蒸发制冷技术”成功斩获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大奖；墨云间接蒸发冷却机组通过科学技术成果鉴定，并荣膺“2020 年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奖”；润云系列恒湿机、凌云系列风冷 DX 空调揽获数据中心创新产品和数据中心用户满意产品两大殊荣。

本报告期，公司凭借高效可靠的产品和优异的政府采购佳绩，荣膺“2020 年度全国政府采购机房空调首选节能品牌”，是公司连续四年蝉联，累计六次获得该荣誉；公司参编的《数据中心蒸发冷却空调设备》团体标准正式发布；房间级模块化全变频节能空调荣获《中国制冷空调行业低碳认证证书》；《湿膜加湿最佳喷淋效率测量和修正的方法和系统》取得发明专利证书；自主研发的“间接蒸发冷系统”及“直流变频节能技术”入选《国家通信业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1)》，连续两年登榜工信部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相关产品应用案例入选《国家通信业节能技术产品应用指南与案例(2021)》，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提供可行可效的节能技术应用借鉴；依托集团软件和架构、集成以及智慧服务能力，公司致力于成为暖通技术、动环软件、数据中心整体架构领先的关键制冷解决方案制造商。

b、智能工程技术：预制化建设，实现快捷部署

公司坚定在高行业壁垒的智能工程领域发展及壮大，致力于为客户打造高标准、高品质、高效率的数据中心精品工程。如今，以预制化为特征的数据中心快速部署已成为数据中心业务发展的重要趋势，公司拥有数据中心前期咨询、规划设计、总包实施、运营维护、系统优化、以及协同集团资源成为关键设备和数据中心软件技术解决方案领先的完整解决方案能力，公司打造的预制化数据中心有效降低了人工需求，不仅能大幅缩短建设工期，流水线式的生产方式更能有效保证工程质量，大幅提升数据中心可靠性。

公司拥有全面的数据中心资质及服务能力，凭借完善的技术优势、精锐的设计实施团队、铁打的交付能力，发展至今先后承接了多个上亿元的大型数据中心、控制中心、智慧服务等建设项目，形成覆盖 IDC、政府、金融、文化、科研、制造业、教育、医疗卫生、交通、通信、能源等行业的庞大客户基础，在北京、成都、重庆、南宁、安徽等地打造了多个数据中心标杆项目，公司参与建设的川西数据中心、万国数据成都数据中心均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等六部门联合确定的 2021 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

本报告期，智能工程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金额约 2.49 亿元；签订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合同，合同金额约 1.23 亿元；中标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一期项目西区机电工程，是继 2020 年公司首次中标该产业园东区机电工程后再次中标，继续赋力长三角全新数字科技中心建设；完成南宁远洋大数据中心、北京房山光环新网数据中心、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的交付；完成马鞍山大数据项目设备的单机试运行工作。

c、物联软件：智能化运维，构建数字大脑

依米康软件作为专注于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智慧城市及物联网行业应用的解决方案及综合服务提供商，深耕数据中心 IT 基础设施运营管理多年，形成了数字化运维的方法论及多场景的实践，迄今已为包括三大运营商、政务、金融、互联网、医疗、教育等不同领域的 2,000 余家行业客户，提供了包括 Centralink 数据中心智能管理系统平台、智能巡检机器人、iADU 机柜资产监测单元、AI 节能平台及面向站点的 EdgeLink 边缘节点管理系统与智能温度控制单元等一系列高标准智慧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实现数据中心“人、事、物”的有机协同和数字化决策，实现数据中心运维的规范化管理。

依米康软件主编或参编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技术白皮书》《数据中心监控系统技术白皮书》已对外发布，为数据中心行业的健康发展做出持续性贡献，公司物联软件业务正成为依米康集团先进技术突破及系统性实现集团向智慧业务升级的重要驱动力。

本报告期，公司秉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思维创造产品，执行“强化客户黏性”的大客户策略，将公司产品特色与客户自身特点紧密结合，量身定制符合客户需求的差异化软件产品，满足客户“集中化运维、一体化管理、智能化分析、流程化控制”的全数字化支撑平台系统解决方案需求；由 CDCC 数据中心工作组牵头组织、依米康软件与国内多家设计院、数据中心及机器人厂家共同参与编制的《数据中心巡检机器人应用技术白皮书》正式发布，“数据中心资产管理技术”荣获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奖。

依米康软件将依托集团对数据中心关键设备沉淀多年的技术和经验、以及通过智能工程技术对数据中心架构和建设实施客户需求，结合自己的软件技术能力，持续积极探索智能运维的应用，协力探索数据中心智能化、低碳数据中心业务。

d、智慧服务：数字运营，开启服务价值

公司智慧服务业务在充分满足客户传统服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云计算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关键设备云平台模式、智慧乡镇无忧服务及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提供基于基础设施产品级的维保、基础运维、系统代维、BOT 服务、绿色机房节能改造的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客户降低数据中心能耗、提升能效。

本报告期，智慧服务除为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客户提供优质的智慧服务外，还实现由部门制到独立法人制的跨越，并明确了“开拓‘数字链路’中的全面服务价值，争做数字运营服务提供商和能源管理专家”的定位及发展战略。

本报告期，智慧服务重点完成了智能服务产品研发与执行模型、服务执行体系的资源重组、服务市场营销、服务销售体系的建设；业务结构的全新变化，将助力公司提升重点客户的服务能力，打造业内领先的服务体系，从而提升数据中心资源使用率。

2)主要经营模式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经营模式上主要有两个特点。

第一，核心技术是行业发展的驱动力，本行业市场为充分竞争市场，下游用户主要集中于通信、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用户大多以供应商技术水平为核心评判标准，结合产品价格、质量、品牌、经营规模、资信情况等方面进行供应商选择。

第二，研发和生产方式与市场需求相适应，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品研发与生产具有高技术、综合性、多样化的特点，一般根据市场整体情况与用户的定制需求，开展前沿产品开发、订单产品生产、用户需求集成等经营活动，进而获得用户合格供应商认证，形成良性且长期的合作关系。

a、采购模式

公司与关键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采购合作关系，搭建了采购供应链管理平台，对采购材料的质量、价格、交货和服务方面进行了系统化的管理。在关键材料的控制上，公司把供应商管理作为采购管理的重点，具体如下：

①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通过严格执行供应商认证程序，来确定供应商的品牌、资信、质量控制能力、交货能力和服务水平，以选择行业具有品牌优势的供应商进行合作。

②在质量方面，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质量技术协议，通过技术合作、质量过程控制、质量持续改进等措施，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另外，公司和供应商之间还采取技术合作、技术人员驻点的方式来解决产品技术、工艺和质量问题，确保材料的高品质。

③在交货方面，公司与供应商采取了有效措施来保证关键材料的交货期，包括营销月度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存货管理、供应商备货等。

b、生产或服务模式

①精密环境制冷方案

公司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订单统一安排生产计划，并在生产过程中进行统一的质量检验；同时，公司开展全面质量管理，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努力提高产品性能。

②智能工程业务

公司智能工程业务模式主要为整体解决方案的一体化服务，一般先了解用户的基本情况，然后根据用户要求进行整体解决方案的规划和设计，在获得有关专家评审后开始组织实施。在整个实施过程中，项目组对每个环节都进行质量控制，并在竣工后进行指标测定。

c、销售模式

公司关键设备、物联软件及智慧服务等业务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获取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采取参与包括运营商、第三方数据中心、政府、金融、银行、交通、电力、能源等客户在内的集中采购并以公开招投标方式开展销售；经销模式则主要通过全国各地授权经销商、战略合作伙伴和项目经销商实现销售。公司智能工程业务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随着研发实力的持续强化与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基于对市场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与用户需求的精准把握，公司在技术研发、用户合作及业务拓展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始终注重行业核心技术的开发与积累，并逐渐形成自身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已获得百余项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精密机房空调绿色设计平台建设”“墨·云系列多模制冷智能机组”等多个项目及技术获得国家级认定；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用户合作方面，公司凭借自身扎实的专业积累与优质的品控，与诸多优质用户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合作关系，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声誉得以进一步的提升。公司是行业内唯一连续 11 年入围中央政府采购名录企业，多次荣获“政府采购机房空调首选节能品牌”；公司是三大运营商多年的主要集采供应商；是工商银行“机柜及通道封闭”三年内唯一供应商；公司与互联头部企业、知名科技公司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基于精密空调产品线的完善，结合自身系统集成、运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积累，不断优化信息数据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是行业内少有的产业布局横跨精密空调、系统集成和运营管理等专业领域的企业。

(2)环保治理领域

在环保治理领域，公司是除尘、脱硫、脱硝等大气污染防治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及服务的综合性环境服务商，拥有大气超净排放治理方面先进技术，并将业务拓展到城市垃圾综合治理等领域。

公司在原有的 EPC、BT、BOT 的商业模式中，积极摸索拓展，已从项目设计、实体制造、工程管理能力的总包建设商业模式，向同时具备运营服务能力、提供一体式服务的系统集成商转变，产品及业务广泛地应用于钢铁、有色金属冶炼、电力、化工、垃圾资源化处理等诸多行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 年末 | 2020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 年末 |
|---|---|---|---|---|
| 总资产 | 2,868,847,944.19 | 2,884,136,561.37 | −0.53% | 2,811,358,815.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49,893,874.58 | 619,366,948.66 | 4.93% | 784,875,842.28 |
|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 年 |
| 营业收入 | 1,448,954,285.94 | 1,345,760,248.92 | 7.67% | 1,179,354,900.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0,200,142.17 | −166,013,357.91 | 118.19% | 3,278,236.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6,464,757.53 | −186,956,485.56 | 114.16% | −29,275,445.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102,919.44 | −16,821,564.74 | 160.06% | 34,695,680.9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0690 | −0.3795 | 118.18% | 0.007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0.0690 | −0.3795 | 118.18% | 0.007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6% | −23.64% | 28.40% | 0.41%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41,220,389.44 | 340,996,621.01 | 388,193,897.23 | 478,543,378.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8,975,925.55 | −8,816,257.31 | 11,085,637.26 | −1,045,163.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7,088,358.17 | −8,738,074.19 | 7,716,783.74 | 397,689.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382,509.80 | 5,892,257.90 | −1,017,049.47 | 30,610,220.81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2,184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5,88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张蒐 | 境内自然人 | 17.24% | 75,404,500 | 56,553,375 | 质押 | 10,000,000 |
| 孙屹峥 | 境内自然人 | 13.50% | 59,055,209 | 44,291,407 | 质押 | 34,200,000 |
| 孙晶晶 | 境内自然人 | 4.57% | 20,000,000 | 15,000,000 | | |
| 章木秀 | 境内自然人 | 2.29% | 10,030,800 | | | |
|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11% | 9,212,500 | | | |
| 房乔平 | 境内自然人 | 1.37% | 5,992,700 | | | |
| 孙好好 | 境内自然人 | 1.18% | 5,154,564 | | | |
| 王佳声 | 境内自然人 | 1.13% | 4,952,900 | | | |
| 胡静 | 境内自然人 | 1.11% | 4,869,562 | | | |
| 宋正兴 | 境内自然人 | 0.98% | 4,300,000 | | 质押 | 4,3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孙屹峥、张蒐为夫妻关系，孙晶晶、孙好好为孙屹峥夫妇的女儿，孙屹峥、张蒐、孙晶晶、孙好好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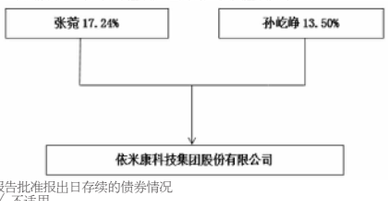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4,895.43 万元，同比增长 7.67%；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3,020.01 万元，同比增长 118.19%，实现业绩扭亏为盈。其中信息数据领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5,112.5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93.36 万元。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22-011

##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3 月 28 日，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9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苏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应出席董事 12 人，现场出席董事 6 人，张姝董事、叶建芳董事、侯福宁董事、范从来董事、刘晓春董事、兰奇董事通过视频的方式接入。会议由王兰凤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规划实施及修订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21 年度，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 万元，已达本行注册资本的 50%。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7,900 万元，提取后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 515,146.44 万元，符合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中的“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的规定。

三、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

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 2021 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回报，同时能保证公司 2022 年资本充足率可满足中国银保监会相关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行 2021 年度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与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八、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IT 项目规划及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IT 项目规划及预算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章程及修订对照表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生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 2021 年度履约评价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本行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闵文军、钱晓红、张姝、范从来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报告及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行 2021 年度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1 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三、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公募基金公司的议案

同意本行联合发起设立合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本行拟持股比例为 55%，并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发起设立基金公司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计划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行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为 365 万元，其中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半年度报告审阅费用、财务报告季度商定程序服务费、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等。该费用包括有关增值税、差旅费等各项杂费。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